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所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 Group

K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千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75)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千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擬提呈建議，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K GROUP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E-STATION GREEN TECHNOLOGY GROUP CO., LIMITED**」而採納中文名稱「**易站綠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中文雙重外文名稱，以代替現有中文名稱「**千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於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由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後，方可作實。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由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
- (ii)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就變更本公司名稱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

待達成上文所載條件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在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登記本公司新英文名稱（以取代本公司現有英文名稱）及本公司之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當日起生效（生效日期載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發出之更改名稱註冊證書上）。其後，本公司將遵守香港之必要存檔程序。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原因

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為本公司提供更清晰之企業形象及地位，有利於本公司之未來業務發展。董事會相信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司及公司股東（「股東」）股東之整體利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之任何權利。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之本公司所有已發行現有公司股票將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繼續有效及作為股份之所有權文件，並將繼續有效用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目的。因此，將不會有任何安排以將現有股票免費換領為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待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任何新股票將以本公司新名稱發行，本公司亦會採用新的公司標誌。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新股份簡稱將不會影響本集團之日常業務營運及其財務狀況。

此外，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確認後，買賣本公司股份之英文股份簡稱及中文股份簡稱亦將於新公司名稱生效後更改。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變更公司名稱。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變更公司名稱詳情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建議變更公司名稱的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告，以告知股東有關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更改公司名稱之生效日期及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本公司新股份簡稱。

代表
千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君奇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君奇先生（主席）、蔣銘晉先生、黃佩琪女士、葉偉漢先生及李俊健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穎楠先生及李明揚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位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kgroup.com.hk。